

臺北市立和平高級中學113學年度第2學期高三補考考程表

補考日期	補考科目	節次	補考時間	人數	補考地點
114/5/14 (星期三)	數學乙	第1節	08:10~09:00	5	圖書館會議室
	數學甲			15	
	英文選修 英文閱讀與寫作	第2節	09:10~10:00	24	
	英語選修 英語聽講	第3節	10:10~11:00	20	
	地理選修 社會環境議題	第4節	11:10~12:00	13	
	選修物理 電磁現象一1+電磁現象二與量子現象2			15	
	歷史選修 科技、環境與藝術的歷史	第5節	13:05~13:55	9	
	選修化學 化學反應與平衡二1+有機化學與應用科技2			24	
	公民與社會選修 民主政治與法律	第6節	14:05~14:55	18	
	選修生物 生態、演化及生物多樣性			6	
	全民國防教育			2	

※注意事項：

1. 監考老師指示學生安排入座-無另安排座位表(考生請提早5分鐘至圖書館會議室)。
2. 參加補考時需攜帶**學生證**應考（身分證、駕照或有相片之健保卡亦可），若不符規定請學生至註冊組辦在學證明，並扣該科補考分數10分。
3. 學生應按規定之考試開始時間入場，**遲到逾20分者，不得入場；已入場應試者，考試時間結束前20分鐘始准繳卷離開考場**；強行入場或離場者，扣減其該科全部成績。
4. 考卷一律回收。